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STONE**  
金石礦業

## CHINA KINGSTONE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0)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 業績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202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17,144	30,772	-13,628	-44.3
期內虧損	(7,708)	(16,592)	+8,884	不適用
	人民幣分 (未經審核)	人民幣分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人民幣分	%
每股基本虧損	(2.70)	(7.73)	+5.03	不適用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24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17,144	30,772
銷售成本		<u>(10,988)</u>	<u>(19,869)</u>
毛利		6,156	10,903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5	158	274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35)	(2,472)
行政開支		(11,410)	(12,61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887)	(12,264)
財務成本	6	<u>(490)</u>	<u>(310)</u>
除稅前虧損		(7,708)	(16,487)
所得稅開支	7	<u>-</u>	<u>(10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8	(7,708)	(16,592)
其他全面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異		516	(352)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異		<u>(1,030)</u>	<u>(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8,222)</u>	<u>(16,950)</u>
			(經重列)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9	<u>(2.70)</u>	<u>(7.7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7,643	68,086
無形資產		16,850	16,850
使用權資產		582	97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141	7,251
		<u>92,216</u>	<u>93,16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13	381
貿易應收款項	11	5,833	20,56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724	12,377
預付稅項		–	23
應收貸款		4,04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865	8,551
		<u>53,882</u>	<u>41,896</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2	3,403	7,415
租賃負債		325	7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4,727	34,196
其他貸款		10,317	12,406
		<u>58,772</u>	<u>54,731</u>
<b>流動負債淨額</b>		<u>(4,890)</u>	<u>(12,835)</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87,326</u>	<u>80,325</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64	182
環境恢復撥備		3,946	3,946
		<u>4,010</u>	<u>4,128</u>
<b>資產淨值</b>		<u>83,316</u>	<u>76,197</u>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3,029	45,241
儲備		80,287	30,956
<b>總權益</b>		<u>83,316</u>	<u>76,197</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就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附註2所載因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應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本集團有關的若干會計政策而新增的會計政策除外。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年初至今之資產與負債、收益及開支之呈報數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與此等估計可能有差異。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中期財務報表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解釋性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涵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值計量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資產所付代價之公允值計算。

####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約人民幣7,708,000元，於且該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約人民幣4,890,000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董事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並採取以下措施（包括實施供股）以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流動資金及現金流狀況：

於2024年12月27日，本集團建議按每五股股份獲發兩股供股之基準進行供股，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2港元，以籌集約20,400,000港元至21,200,000港元的資金。於2025年2月28日，經扣除相關開支後，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5,430,000港元。供股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27日的公告。

供股完成後，倘有合適機會，本集團將繼續探討進行進一步股本集資的任何可能性，以滿足資金需求。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2024年12月31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鑑於報告期末後實施的各項措施或安排連同其他措施的預期結果，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滿足其營運需求及履行自2024年12月31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現時所需，並合理預期本集團仍具商業可行性可持續運作。

若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需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進一步出現的任何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此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的中期財務報表中。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中期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期間應用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中期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已頒佈但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以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及用於制定戰略決策。

本集團有兩個可報告部門—大理石礦渣及食品品牌。可報告分部乃基於管理層用以作出決策的有關本集團業務經營之資料。

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為經營不同業務的策略性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之市場各異且需採取不同的市場推廣策略，因此分開管理。

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詳情概述如下：

- 大理石礦渣
- 食品品牌

有關該等業務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a) 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分部收入		分部業績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大理石礦渣	7,810	27,676	(90)	307
食品品牌	9,334	3,096	(2,029)	(2,207)
	<u>17,144</u>	<u>30,772</u>	<u>(2,119)</u>	<u>(1,900)</u>

分部業績與稅前虧損之對賬

未分配企業收入	101	366
未分配企業開支	(5,200)	(14,643)
財務成本	(490)	(310)
除稅前虧損	<u>(7,708)</u>	<u>(16,487)</u>

上述分部收入指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在未分配中央行政開支、若干其他收入及淨收益以及財務成本的情況下所蒙受的虧損。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所採用的計量標準。

(b) 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財務狀況分析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資產</b>		
分部資產		
—大理石礦渣	110,602	114,972
—食品品牌	1,304	1,025
	<hr/>	<hr/>
分部資產總額	111,906	115,997
未分配資產	34,192	19,059
	<hr/>	<hr/>
	146,098	135,056
	<hr/> <hr/>	<hr/> <hr/>
<b>負債</b>		
分部負債		
—大理石礦渣	35,950	26,611
—食品品牌	5,944	12,882
	<hr/>	<hr/>
分部負債總額	41,894	39,493
未分配負債	20,888	19,366
	<hr/>	<hr/>
	62,782	58,859
	<hr/> <hr/>	<hr/> <hr/>

就分部之間的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

- 除若干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及
- 除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其他貸款及租賃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預付款項及金融工具)的地區資料。客戶的地區資料乃基於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區。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乃基於資產的實際位置。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不包括金融工具)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25年	於2024年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香港	-	-	-	411
中國	7,810	27,676	84,669	85,099
英國	9,334	3,096	404	399
	<u>17,144</u>	<u>30,772</u>	<u>85,073</u>	<u>85,909</u>

4. 收入

收入指已售貨品的淨發票值，扣除貿易折扣及退貨。

有關收入的資料

下表載列期內來自外部客戶的總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於某一時點確認)：		
銷售大理石礦渣	7,810	27,676
銷售食品	9,334	3,096
	<u>17,144</u>	<u>30,772</u>

## 5.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59	1
其他應收款項之估算利息收入	–	330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82	–
匯兌虧損淨額	1	(92)
其他	16	35
	<u>158</u>	<u>274</u>

## 6.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利息	12	21
應付董事款項之利息	–	8
其他貸款利息	478	281
	<u>490</u>	<u>310</u>

##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 — 即期稅項	–	105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之稅率均為25%。

本公司於香港的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的稅率皆為16.5%。

於兩個期間，本公司於英國的附屬公司須按19%的稅率繳納英國公司稅（「英國公司稅」）。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評稅溢利，故於兩個期間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英國產生應評稅溢利，故於兩個期間均無作出英國公司稅撥備。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中國產生應課稅溢利，故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 8. 期內虧損

本集團之期內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5,568	1,7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14	640
使用權資產折舊	374	346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989	934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437)	1,740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1,324	10,524

## 9.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7,708,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6,592,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5,545,703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14,518,821股（經重列））計算得出。

### (b) 每股攤薄虧損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計及假設於兩個期間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的情況，因其對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效果。

##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派付任何股息。

##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或收入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日	5,833	4,364
91至180日	—	11,136
181至360日	—	5,064
361至720日	—	—
	<u>5,833</u>	<u>20,564</u>

信貸期一般為三個月。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 12.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無抵押、不計息且一般於90日內清付。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日	3,348	7,228
61至120日	—	—
121至180日	—	—
180日以上	55	187
	<u>3,403</u>	<u>7,415</u>

### 13. 股本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2024年12月31日（經審核）及 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 每股面值0.2港元的普通股	7,500,000	1,500,000	
股份拆細（附註(iv)(b)）	<u>142,500,000</u>	<u>—</u>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150,000,000</u>	<u>1,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每股面值0.2港元之普通股	174,104	34,821	30,420
轉換可換股票據（附註(i)）	40,853	8,170	7,417
結算可換股票據時發行股份（附註(ii)）	<u>40,000</u>	<u>8,000</u>	<u>7,404</u>
於2024年12月31日（經審核）及 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發行新股（附註(iii)）	254,957	50,991	45,241
股本削減（附註(iv)(a)）	<u>—</u>	<u>(64,238)</u>	<u>(57,553)</u>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338,095</u>	<u>3,381</u>	<u>3,029</u>

#### 附註：

(i) 於2024年2月27日，本公司於本金額為2,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轉換時完成按換股價每股0.1653港元發行及配發12,099,213股股份。

於2024年3月15日，本公司於本金額為1,5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轉換時完成按換股價每股0.1653港元發行及配發9,074,410股股份。

於2024年4月11日，本公司於本金額為1,5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轉換時完成按換股價每股0.1566港元發行及配發9,578,544股股份。

於2024年6月4日，本公司於本金額為1,5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轉換時完成按換股價每股0.1485港元發行及配發10,101,010股股份。

- (ii) 於2024年11月13日，本公司完成按認購價每股0.2港元向可換股票據持有人配發及發行40,000,000股認購股份，以結清剩餘未償還本金額為3,5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29日之公告，所得款項淨額約7,800,000港元將用於本公司與可換股票據持有人之間爭議的和解。
- (iii) 於2025年2月27日，本公司完成按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獲發兩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的供股，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5,430,000港元。
- (iv) 於2025年6月2日，股本重組生效，當中涉及如下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
  - (a) 透過就每股當時已發行現有股份註銷繳足股本0.19港元，將每股已發行現有股份之面值由0.20港元削減至0.01港元，從而削減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及
  - (b) 緊隨股本削減後，每股面值為0.20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股份（包括因股本削減而產生的法定但未發行股份）將被拆細為二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大理石礦渣的生產及銷售。本集團擁有並經營中國境內一座米黃色大理石礦山，即位於中國四川省江油市香水鄉鎮江村的張家壩礦山。

### 大理石礦渣

大理石礦渣是在張家壩礦山覆蓋層剝採過程中通過壓碎破裂大理石產生。大理石礦渣是生產重質碳酸鈣的原材料，而重質碳酸鈣被廣泛用於生產建築材料、紙張、塑料、油漆等多種日常產品。本集團所產大理石礦渣主要售予張家壩礦山附近的重質碳酸鈣製造商。

2025年上半年，美國對大部分國家出口至美國的幾乎所有貨品徵收一系列高額關稅。關稅威脅籠罩全球經濟增長。在關稅爭端、地緣政治緊張及供應鏈中斷引發諸多的全球不明朗因素背景下，中國經濟展現韌性。儘管受關稅逆風影響，2025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仍維持約5%的穩定增長率。面對重大不明朗因素，本公司認為在複雜外部環境下，風險分散已成為重要策略。過往數年，本集團與一名重質碳酸鈣客戶簽訂獨家銷售協議，促使該客戶投資固定資產提升自身產能，從而帶動本公司銷售額快速增長。此安排當時對協議雙方均有利。然而，本公司認為，過度依賴單一重質碳酸鈣客戶會對大理石業務構成風險，且限制本公司的議價能力及進一步發展空間。本集團遂決定在獨家銷售協議及與工程團隊的開採協議於2024年12月協議屆滿後，不再續簽。由於農曆新年假期及原工程團隊的機器設備拆卸移除過程造成延誤，本公司於2025年4月取得張家壩礦場復產批文，並於2025年5月底恢復採礦作業。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已與另一工程團隊簽訂為期三年的採礦合約。本公司亦已與五名客戶簽訂非獨家銷售合約，供應原岩石所含碳酸鈣尺寸及純度各異的多種大理石產品。不同品質大理石產品的合約價格介乎每噸人民幣17.5元至人民幣34.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5年上半年」），實際生產時間僅為2025年6月份一個月左右。因此，本集團的大理石礦渣銷售額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27,700,000元下降約71.8%至2025年度的約人民幣7,800,000元。每噸平均售價由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26.0元下降9.2%至2025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23.6元。本公司認為，通縮壓力及消費疲弱將持續拖累國內經濟復甦。面對瞬息萬變的宏觀環境，本公司將時刻保持警惕。

## 食品品牌業務

本集團在英國經營食品品牌業務，目標客戶為無暇烹飪但希望與家人享用新鮮食材烹製的健康美味家常菜的人士。本公司相信，對此類人士而言，預製餐包是理想的選擇。本集團以純外賣模式經營食品品牌業務，並設有自有中央廚房，提供多種烹飪方式製作的預製餐包。本集團透過線上線下一體化運營，實現了「線上+實體店」經營策略。本集團透過線上網頁 ([www.celeplate.co.uk](http://www.celeplate.co.uk)) 經營面向消費者的電商業務，同時透過亦線下分銷渠道向零售商及商舖銷售產品。

本集團將多個營運品牌整合為統一品牌「Celeplate 好食」，以提升影響力及降低營運成本，並據此推出五類餐包：(1) 海鮮及刺身、(2) 肉類及和牛、(3) 燒烤及火鍋、(4) 加熱即食北京烤鴨及(5) 其他新鮮肉類與海鮮。本集團食品銷售額由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3,1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200,000元至2025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9,300,000元。食品品牌業務屬高增長市場。本集團將持續豐富所售食品種類，並透過社交媒體平台廣告宣傳及提供折扣推廣食品品牌，從而在英國建立食品品牌業務發展勢頭。

## 礦山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

本集團於2010年9月在張家壩礦山開始商業開採及生產。於2011年2月取得採礦許可證，初始期限為10年。就該許可證支付的價款包含可採掘為期30年的儲量（基於核准產能計算得出）。張家壩礦山的採礦許可證已於2021年2月21日屆滿。經續期的採礦許可證已於2022年3月7日簽發，有效期為2021年2月21日至2026年2月21日。

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專注於張家壩礦山的開發及開採。根據獨立合資格人士於2011年3月7日出具的報告（如本公司招股章程所示），張家壩礦山蘊藏44,200,000立方米探明及推定大理石資源，按荒料率38%計算，相當於16,800,000立方米的證實及概略大理石儲量。於2024年上半年，張家壩礦山並無進行新的地質勘探活動。

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採礦業務的總開支約為人民幣5,400,000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18,100,000元），主要包括剝採的分包成本約人民幣2,400,000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18,000,000元）及安全與預防成本人民幣1,000,000元（2024年上半年：無）。剝採的分包成本佔礦作業成本的比例較大是由於本集團聘用外包工程團隊進行礦區作業，以減少資本開支及提高本集團的財務靈活性。

## 財務回顧

###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30,800,000元元減少約人民幣13,700,000元或44.3%至2025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7,100,000元，主要由於以下兩者的綜合影響：(1)大理石礦渣銷售額從2025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7,7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9,900,000元至2025年上半年約人民幣7,800,000元以及(2)食品銷售額從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3,1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200,000元至2025年上半年約人民幣9,300,000元。

### 按產品劃分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大理石礦渣	7,810	27,676	-71.8%
食品銷售	9,334	3,096	+201.5%
	<u>17,144</u>	<u>30,772</u>	<u>-44.3%</u>

按大理石業務銷量及售價進行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變動
銷量：			
大理石礦渣（噸）	330,961	1,064,477	-68.9%
平均售價：			
大理石礦渣（每噸人民幣元）	<u>23.6</u>	<u>26.0</u>	<u>-9.2%</u>

###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0,9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4,700,000元或43.5%至2025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6,200,000元。

毛利率由2024年上半年的約35.4%上升約0.5個百分點至2025年上半年的約35.9%。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2,5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300,000元至2025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200,000元，主要由於大理石礦渣銷售產生的銷售稅減少。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2,6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200,000元至2025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1,400,000元，主要由於2025年上半年礦產資源稅減少。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

2025年上半年，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約人民幣900,000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12,300,000元）包括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收益約人民幣400,000元（2024年上半年：虧損人民幣1,700,000元）及有關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300,000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10,500,000元）。

### (i)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錄得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收益約人民幣400,000元，而2024年上半年則計提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700,000元。當時計提減值虧損的原因是欠款客戶延遲付款。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在收回大理石板材貿易業務（已停止經營）的客戶長期欠款約人民幣400,000元方面取得進展。本公司繼續評估該等客戶的還款能力，並積極與彼等溝通，以收回拖欠的應收款項。

### (ii) 有關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就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300,000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0,5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9,200,000元。計提減值虧損乃基於對供應商退還研磨機及興建生產廠房相關款項進行的可收回性評估。供應商同意分期退還研磨機及興建生產廠房的相關款項，惟彼等延遲付款，導致違約風險增加。

##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錄得虧損淨額約人民幣7,700,000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6,6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8,900,000元。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權益約為人民幣83,300,000元，較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76,2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7,100,000元或9.3%。總權益增加主要由於2025年上半年就供股及配售股份而發行新股份令股本增加約人民幣15,300,000元，惟增幅部分因2025年上半年產生虧損淨額約人民幣7,700,000元而被抵銷。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8,900,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8,600,000元）。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英鎊計值。本集團擁有足夠財務資源滿足預期未來流動資金需求及資本開支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約人民幣10,700,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3,300,000元），當中包括其他貸款約人民幣10,300,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2,400,000元）及租賃負債約人民幣400,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900,000元）。上述借款為無抵押，以港元及美元計值。2025年上半年的借款年利率介乎7%至15%（2024年上半年：年利率7%至15%）。借款約人民幣10,600,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並入賬列作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而借款約人民幣100,000元須於一年後償還並入賬列作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本集團目前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以管理利率風險。

資產負債比率（即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約為0.13（2024年12月31日：0.17）。

## 資本開支

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00,000元（2024年上半年：無），主要與添置大理石礦渣業務相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所有收入及支出均以港元、人民幣、美元及英鎊計值。鑑於該等貨幣之間的匯率穩定，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外匯風險，因此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合約作為對沖措施。

## 人力資源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49名僱員（2024年12月31日：45名）。2025年上半年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購股權福利及退休金計劃供款）約為人民幣5,000,000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3,700,000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按照員工的個人表現以及香港及中國的薪酬趨勢制訂，並會定期檢討。本集團亦會根據盈利情況，向員工分派酌情花紅，作為對員工為本集團所作出貢獻的獎勵。

## 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2024年12月31日：無）。

## 資本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4年12月31日：無）。

##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24年12月31日：無）。

## 籌資活動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4年12月27日，本公司建議按於記錄日期2025年1月22日（「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合資格股東」，若干不合資格股東（「不合資格股東」）除外）每持有五(5)股現有股份獲發兩(2)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20港元之認購價透過供股（「供股」）方式發行(i) 101,982,926股股份（「供股股份」）（倘獲悉數認購，並假設於記錄日期或之前已發行股份數目並無變動）或(ii) 105,947,840股供股股份（倘獲悉數認購，並假設除當時尚未行使之已歸屬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可認購9,912,287股股份外，於記錄日期或之前已發行股份數目並無變動），最多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20,400,000港元或約21,200,000港元。供股僅供合資格股東參與，並無向不合資格股東提呈。

於2025年2月11日，本公司接獲暫定配額通知書項下合共五份有效申請及接納，涉及合共2,638,069股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提呈發售之供股股份總數約2.59%。基於上述有效申請及接納之結果，合共有99,344,857股供股股份未獲合資格股東認購，而本公司原應以未繳股款形式暫定配發予不合資格股東之供股股份亦未成功出售（統稱「未獲認購供股股份」），該等未獲認購供股股份須受補償安排（「補償安排」）規限，即由凱基證券亞洲有限公司（「配售代理」）配售該等供股股份。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7.21(1)(b)條，通過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作出補償安排，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委任配售代理，而配售代理有條件地同意擔任本公司配售代理，以盡最大努力促使承配人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認購未獲認購供股股份。

於2025年2月25日（即配售代理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限），80,500,000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已按每股0.2港元（相當於認購價每股0.2港元）的價格成功配售予一名承配人郭倩婷女士（「該承配人」）。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i) 該承配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且與本公司關連人士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並非一致行動人士；及(ii) 該承配人於上述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因此，供股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6,630,000港元，且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所有必要成本及開支後）約為15,430,000港元。本公司擬將供股所得款項淨額中約10,94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成本、租金及差餉、專業費用及其他一般企業開支；及約4,490,000港元用於投資潛在商機，包括可能與一名賣方合作，包括但不限於通過收購、合營企業或其他方式就位於智利南部的幾個金礦的開採權進行合作。於2025年上半年，所得款項淨額已按上述擬定用途悉數使用。

## 無重大變動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刊發以來，本集團業務發展或未來發展以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變動，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 展望

中國透過多元化貿易關係及擴大內需以減輕美國加徵關稅的影響，並推出一系列支援措施支撐經濟。本公司相信，中國經濟將實現穩健增長，並能夠承受與美國持久貿易戰帶來的壓力。本集團將保持高度警覺，時刻留意不可預見的國際形勢發展及可能對本集團業務造成不利影響的敏感外部因素。本集團將繼續鞏固生產及營運，並擴大客源以提升業務表現，同時繼續探尋新商機，力求於未來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 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2025年上半年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第C.1.7條及第F.1.3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形式載列。於2025年上半年，董事會尚未委任董事會主席（「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董事會獨立成員暫時承擔主席的角色及職責以確保董事會有效制定及執行本公司的方針及策略，而行政總裁的職責由執行董事承擔。其後，陳田興先生於2025年8月22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已具備足夠的權力平衡，且目前的安排可維持本公司強健的管理。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7條，本公司應就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訴訟作適當的投保安排。由於董事會認為在現有內部監控制度及管理層密切監管的情況下，各董事因董事身份而被控告或牽涉訴訟之風險較低，故目前本公司並無就此作投保安排。儘管如此，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投保需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F.1.3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亦應邀請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如有）、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用）的主席出席。若有關委員會主席未克出席，主席應邀請委員會另一名成員（或如該名成員未能出席，則其適當委任的代表）出席。於2025年上半年，張翠薇女士及張衛軍先生出席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而董事會其他成員因其他公務安排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知悉此項不合規情況，將繼續向各董事會委員會主席及其成員強調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重要性。

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第C.1.7條及第F.1.3條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2025年上半年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本公司確認，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2025年上半年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 審計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 Andreas Varianos 先生、祖蕊女士及辜依然女士。審計委員會成員已審閱本集團2025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建議董事會採納。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中期業績及2025年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披露易網站 (<https://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s://www.kingstonemining.com>) 登載，而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之2025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蔚琦

香港，2025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田興先生（行政總裁）、張衛軍先生、張勉先生及張翠薇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Andreas Varianos 先生、祖蕊女士及辜依然女士。